**赤峰九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**

**2021年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报告**

赤峰市应急管理局：

根据《赤峰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化工（危险化学品）企业建立实施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、定期报告履职及企业安全风险管控的函》（赤应急函〔2021〕5号）的要求，现将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

1.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，对第二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对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安排部署。

2.根据组织机构变化情况，组织对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梳理，并进行重新编制。

二、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

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进行修订，重点对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制度、事故事件管理制度、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、风险评价管理制度、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、变更管理制度、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考核办法、安全生产例会制度、应急管理制度、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进行了修订。

三、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

根据公司安全培训计划，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。

1.组织公司高管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学习新《安全生产法》等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。

2.对将要到期的特种作业人员提前安排参加培训，确保特种作业人员全部持证上岗。

四、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

根据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》（财企〔2012〕16号）的文件要求，制定了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和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，确保安全生产费用足额提取，使用到位。

五、督促、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，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

1.认真组织开展综合检查、中秋节、国庆节前检查、重大危险源自检自查等一系列检查。第三季度共检查3次，发现隐患109条，已全部整改完毕，整改率100%。

2.对新入厂的26名员工依据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》的要求，进行三级安全生产培训教育，并在进行考核，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。

六、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

为规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，迅速有效处置生产安全事故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火灾爆炸、中毒、爆炸、高温灼烫等危险源点，进行危险性分析，组织修订了公司综合应急预案、专项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方案，并报赤峰市应急管理局备案。

七、及时、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

第三季度公司生产正常，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。

赤峰九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

主要负责人：赵辰

2021年10月9日